附件2

申请成为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定点批发企业报送资料清单

一、加盖企业公章的《药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经办人员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二、企业储存仓库产权或租赁文件复印件，仓库布局图（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专库布局图/标注第二类精神药品专库或专柜位置），储存设施、设备目录，安全设施明细，安全运输设备明细；

三、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经营专门机构、人员的设置情况以及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经营管理负责人情况；

四、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经营安全的管理制度；

五、企业安全管理和向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其指定机构报送经营信息的网络说明材料和操作手册；

六、企业以及其工作人员近2年内没有违反有关药品管理、禁毒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受到行政处罚行为的情况说明；

七、企业对照《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定点批发企业遴选评分标准》的自查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八、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说明：**相关资料必须逐页加盖企业公章原印章，如无原印章视为无效。